

政府采购广告宣传合同

编号: **11MB0M9885320190047**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: 库尔勒市梨香街道办事处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: 库尔勒虎生广告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广告宣传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广告宣传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广告宣传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 元

服务项目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巴州广告宣传定点	广告宣传制作	1	批	11495.00	11495.00
合同总价: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肆佰玖拾伍元整, 小写11495.00元。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(%)	金额(元)	备注
--	100.00	11495.00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 库尔勒虎生广告有限公司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 张丽

地址:

地址: 铁克其桥龙腾居门面4号大门

电话:

电话: 0996-2027717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建行库尔勒人民东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65001700300052503669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